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UILDMO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建懋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已經以投票表決的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建懋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以及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董事局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投票股份數目 (佔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更改本公司名稱	399,425,324 (100.00%)	0 (0.00%)

附註：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投之票數當中有超過75%之票數(包括受委代表所投之票數)乃贊成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因此，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27,894,552股，亦即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一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僅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投贊成票之股份，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在通過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後，本公司將會在公司註冊處辦理所需之存案手續。本公司將會就更改本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再度刊發公佈，而在必要時，亦會就更改本公司之英文及中文簡稱一事刊發公佈。

承董事局命  
建懋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魏純暹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魏純暹先生、孫仲民先生及劉淑華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煥樟先生、黃繼東先生及麥光耀先生。